2018年度开福区社保中心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概况**

长沙市开福区社会保障管理中心为长沙市开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设的二级机构，未再另设科室，由 1 个全额拨款的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组成。本部门编制数 10 人，在职人数 10人，其中：在岗人数 10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 8 人；离退休人数 1 人，其中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 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2018年度整体支出合计15808.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79.39万元，占99.82%，项目支出29万元，占0.18%。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财政拨款本年度支出15808.39万元，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15779.3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744.99万元，占总支出的99.60%；日常公用经费34.4万元，占总支出的0.22%。项目支出29万元，其中行政事业类项目29万元，占总支出的0.18%。支出比去年减少10568.39万元(减少40.07%)，主要财政对社保基金的补助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资金结转111352.59元，分别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结转10万元，公用经费结转0.5万元，其他应收款6352.59元。

结余规模较大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底财政下达了指标10万元（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未使用。采取的措施是2019年根据政策使用该笔经费。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8年以来，我中心在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劳动保障工作会议精神和各项政策法规，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不断加大社会保险扩面和基金征缴力度，继续确保基本养老金的按时足额发放，进一步完善规范社保基金管理，尽力完成市、区两级下达的社保保障各项目标任务，为推进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的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一是推进社保征管职责划转工作，做到行动快、底子清。机构改革启动后，我中心按照省市统一部署，成立了社会保险费征管职责划转工作领导小组，不折不扣落实社会保险征管体制改革工作任务，对征缴职能、数据、人员进行全面清理，确保按期实现税务机关统一征收的工作目标。

二是完成养老保险断档补缴任务，做到宣传广、覆盖全。今年6月，我中心按照湘人社〔2017〕年103号文件，对灵活就业人员进行社保断档欠费补缴。此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我局通过增设窗口、增加缴费平台、延长工作时间等措施确保了补缴任务的顺利完成。6月至9月，我中心补缴窗口日均接待量达800人次。

三是提升社会保障政务服务水平，做到措施实，服务优。创新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打造了7家“快乐老年大学”，养老金资格认证方式更加多元化；深化“放管服”改革，从规范经办依据、办理流程等20项属性入手，全面梳理了涉及人社的100余项权力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95%以上事项实现“四办”。